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正业科技

股票代码：300410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节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10Q163T

通讯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9709(集中办公区)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七月

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与其一致行动的他人）在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释义项	-	释义内容
珠海节弘、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珠海节弘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报告书中的信息披露义务人
正业实业	指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次权益变动的转让方
公司、上市公司、正业科技	指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受让上市公司股份(占总股本5.10%)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珠海节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傅治安
公司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9709(集中办公区)
注册号	4400030003768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10Q163T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13 日
股东持股情况	广东财浪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新能源发电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新能源项目工程承包及施工；新能源产品研发；物联网、云计算、行业数据应用和3D打印相关领域的技术研发；电子产品、电器设备、日用百货、服装鞋帽、汽车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惩戒，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记录，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信息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任职情况
傅治安	男	中国	中国	否	执行董事、经理

周娟	女	中国	中国	否	监事
----	---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上市公司股份是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的权益变动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珠海节弘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018年7月23日，珠海节弘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正业实业持有的正业科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10%）。

本次权益变动后，珠海节弘持有正业科技的股票1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10%，为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珠海节弘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正业实业持有的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10%。

三、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7月23日，正业实业与珠海节弘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转让的当事人

转让方：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方：珠海节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份种类、数量、比例

正业实业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珠海节弘转让其持有的正业科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0%。

（三）本次股份转让价格

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5.64元，股份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2.564亿元。

（四）本次股份转让款项支付

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价格经协议各方协商确定，拟转让股份的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64元，股份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2.564亿元。

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珠海节弘向正业实业支付第一期股份转让款2,564万元，余款在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付清。

（五）协议签订时间

本协议签订于2018年7月23日。

（六）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

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七）股份的交割

正业实业应在珠海节弘按照协议的约定付清第一期股份转让款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协议项下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等手续，珠海节弘应同时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包括及时向登记机关递交与本次股份转让有关的文件以及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益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正业实业累计质押股份数87,114,617股，占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95.61%。若正业实业在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查询拟转让股份的持有情况，确认拟转让股份不存在司法冻结等限制转让的情形前未解除相应股份的质押，则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协议受让的正业科技股份存在被限制转让或无法转让的情形。

除已经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中所约定的内容外，协议双方未曾就本次股份转让设置任何附加特殊条件、未签署任何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亦未就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其他安排。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起前六个月内，除本次披露的减持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正业科技股份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正业实业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正业科技董事会办公室，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可供查阅。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东莞市
股票简称	正业科技	股票代码	3004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珠海节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9709(集中办公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股普通股股份</u> 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u>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A 股普通股股份</u></p> <p>变动数量：<u>增加 10,000,000 股</u></p> <p>变动比例：<u>增加 5.10%</u></p> <p>变动后持股数量：<u>10,000,000 股</u></p> <p>变动后持股比例：<u>5.10%</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股份</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除<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此页无正文 ,为《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节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_____

傅治安

2018年7月24日